

哈尔滨工业大学实验室视频监控系统建设 （航天尖兵）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HITZB-2022000080

宜国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二、说明.....	8
三、招标文件.....	8
四、投标文件.....	9
第三章 采购人需求.....	15
一、采购需求.....	14
二、供应商应提供以下资格证明文件.....	17
三、供应商应提供以下商务技术文件.....	17
四、其他.....	17
第四章 开标、评标与定标.....	18
一、开标.....	18
二、评标委员会.....	18
三、资格性审查.....	18
四、评标程序.....	18
五、供应商不足 3 家处理.....	21
六、定标.....	21
七、授予合同.....	21
八、质疑和投诉.....	22
九、中标服务费.....	23
十、其他.....	23
第五章 评标内容及标准.....	24
第六章 主要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26
第七章 投标格式文本.....	31
1. 投标文件封面或扉页格式.....	32
2. 目 录.....	33
3. 投标函.....	34
4. 开标一览表.....	35
5. 分项报价表.....	36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7
7. 投标保证金.....	40
8. 技术偏离表.....	41
9. 书面声明.....	42
10. 资格审查资料.....	43
11. 相关声明.....	44
12. 其他资料.....	47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哈尔滨工业大学实验室视频监控系统建设（航天尖兵）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实验室视频监控系统建设（航天尖兵）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ITZB-2022000080

项目名称：哈尔滨工业大学实验室视频监控系统建设（航天尖兵）项目

预算金额：人民币 660 万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 660 万元

采购需求：详见公告附件

合同履行期限：3 个月

合同履行地点：哈尔滨工业大学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拟参加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不含香港、澳门、台湾地区），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资格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注：如供应商对上述供应商资格要求有异议，可以在报名期内携带相关的书面材料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异议。

三、获取招标文件

3.1 请潜在供应商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至 2023 年 3 月 17 日（国家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8 时 30 分至 16 时 30 分（北京时间下同），登陆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建议下载者至少在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半个工作日前登录平台完成购买操作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3.2 招标文件售价：0 元人民币，平台服务费 200 元，CA 企业证书平台收费标准：首年 400 元，售后不退。

3.3 下载者登陆平台前，须前往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免费注册（平台仅对供应商注册信息与其提供的附件信息进行一致性检查）及时办理 CA 数字证书。

3.4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项目。在线注册、发售并下载招标文件，在线制作投标文件及在线开评标。（如有疑问可拨打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统一服务热线 010-86397110 进行咨询）。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4.1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3 年 3 月 31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下同)

4.2 开标地点及方式：宜国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四大道 399 号汇智广场中楼 401)，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地点。本次招标采取全流程电子招投标方式，为线上开标，项目采取服务器解密方式，供应商无需自行解密，届时服务器会自动进行解密，通过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进行线上开标。

4.3 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招联合官网免费下载）按格式制作投标文件并加盖电子签章进行加密，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

4.4 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予以拒收。为确保投标文件能够按时上传，建议至少提前一天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6.1 资金性质：银行贴息贷款

6.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项目投标。

6.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中国”对拟参加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企业信用记录进行查询，以开标当天网站查询结果截图为准，对列入失信记录名单的，按投标无效处理。

6.4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中国招标投标网（<http://www.cec.gov.cn/>）

哈尔滨工业大学招标与采购管理中心(<http://cgzx.hit.edu.cn>)

本项目招投标过程中如出现有弄虚作假、恶意投诉和无理缠诉行为的投标企业，将严格按相关法律和相关规定处理。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哈尔滨工业大学

地 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西大直街 92 号

联系方式：0451-8641795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宜国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四大道 399 号汇智广场中楼 401

联系方式：0451-8421581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邱实、陈茂超

电 话：0451-8421581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 明 与 要 求
1	采购人	名称：哈尔滨工业大学 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西大直街 92 号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电话：0451-86417955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宜国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四大道 399 号汇智广场中楼 401 联系人：邱实、陈茂超 电话：0451-84215818 传真：0451-84211281 邮箱：Dept2@guofa818.com
3	项目名称	哈尔滨工业大学实验室视频监控系统建设（航天尖兵）项目
4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5	项目编号	HITZB-2022000080
6	资金性质	银行贴息贷款
7	采购预算 (最高限价)	人民币 660 万元
8	项目建设期	3 个月
9	建设地点	哈尔滨工业大学
10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拟参加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不含香港、澳门、台湾地区），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资格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项目投标。 3、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中国”对拟参加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企业信用记录进行查询，以开标当天网站查询结果截图为准，对列入失信记录名单的，按投标无效处理。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11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2	是否允许供应商将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p> <p>注：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p>
13	现场踏勘	<p><input type="checkbox"/> 不组织</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组织</p> <p>踏勘时间：2023年3月20日09:00</p> <p>踏勘地点：哈尔滨市南岗区西大直街92号</p> <p>联系人：曹老师</p> <p>联系电话：15846339878</p> <p>注意：1) 采购人统一组织本项目的现场踏勘，是否参与由供应商自行安排，未参与的不影响其投标文件的有效性。进校人员须保证非阳性感染者且近期与阳性感染者无密接史，提前办理入校审批。每个单位最多限2人进校。代理公司将通过中招联合平台该项目中踏勘管理程序发布踏勘通知。</p> <p>2) 已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有意愿踏勘的，请将本单位申请入校的踏勘人员姓名、联系电话及中招联合平台生成的本项目20位数字的订单号于2023年3月19日16时前发送至dept2@guofa818.com邮箱（订单号查询方式可拨打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统一服务热线010-86397110进行咨询，或登陆中招联合平台-我的工作台（下拉菜单）-打开我的订单-找到项目打开订单详情-页面显示支付信息记录进行查询）。同时，申请入校的踏勘人员须用微信扫描中招联合平台踏勘管理中的附件“入校邀请码”，并最晚于2023年3月19日16时前填报入校审批信息，填写内容不可透漏单位信息，单位名称统一以“宜国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替，来校地点填写：哈尔滨市南岗区西大直街92号。</p> <p>3) 未按时、按要求发送邮件及扫码填报进校人信息的将导致</p>

		进校不成功、无法踏勘，供应商须自行负责。申请入校的踏勘人员请携带身份证原件刷卡进校，预计勘查时间为一个工作日，现场勘查人员须全程科学规范佩戴口罩，如发生校园停车费与餐费等费用自理。
14	答疑会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15	投标有效期	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 90 天
16	投标保证金	<p>1、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陆万陆仟元整</p> <p>2、缴纳形式：电汇、电子保险保函、电子担保保函</p> <p>3、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p> <p>4、选择电汇的供应商，帐户信息以中招联合平台保证金系统生成的本项目虚拟账号为准。</p> <p>5、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2023 年 3 月 31 日 09 时 30 分</p> <p>注意事项：</p> <p>（1）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的截止时间与投标截止时间一致，逾期不交者，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p> <p>（2）选择电汇的各供应商汇款后必须自行核对保证金是否有退票返款情况。</p> <p>6、保证金退还：</p> <p>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p>
17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地点	时间：2023 年 3 月 31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下同）
		地点：该项目为线上开标，项目采取服务器解密方式，供应商无需自行解密，届时服务器会自动进行解密。
18	开标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3 年 3 月 31 日 09 时 30 分
		地点：宜国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四大道 399 号汇智广场中楼 401）
19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20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供应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1	履约保证金	<p>履约担保的形式：电汇或转账</p> <p>履约担保的金额：合同价款的 5%（合同签订前交付，验收合格后无息返还）</p> <p>帐户信息如下：</p> <p>账户名称：哈尔滨工业大学</p> <p>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哈尔滨市大直支行</p> <p>帐 号：3500040109008900513</p> <p>如使用单位不需要中标人缴纳履约保证金的，使用单位与中标人签定合同时须提交无需缴纳履约保证金说明。</p>
22	付款方式	<p>(1) 签订正式合同后，支付中标额的 30%；</p> <p>(2) 合同约定的设备进场后，支付中标额的 40%。</p> <p>(3) 全部设备调试上线运行，并验收合格后，由中标单位将中标额的 5%转入学校基本账户作为质保金后，退还履约保证金，支付项目剩余尾款。</p> <p>(4) 项目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由学校返还质保金。</p>
23	★质保期	3 年（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4	中小企业有关政策	<p>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p> <p>2、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p> <p>3、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印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的划分标准。</p> <p>4、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p>

		<p>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a)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p> <p>b)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p> <p>c)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p> <p>5、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采购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6、中小企业声明函中的标的名称及标的所属行业，以采购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中的划分情况为准。</p> <p>7、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8、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p> <p>9、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p> <p>10、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中需填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或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相关信息。</p> <p>11、依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递交投标文件（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为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p>
--	--	---

		<p>12、依据财政部《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递交投标文件（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p> <p>注：依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如供应商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填报的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数据与填报的所属企业类型（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不对应的，评审委员会以数据为准认定其企业类型。</p>
--	--	--

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与供应商须知有不一致的内容，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

供应商须知

二、说明

2.1 定义

2.1.1 “采购人”系指本次招标项目的用户单位。

2.1.2 “供应商”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1.3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本次招标采购活动的组织方。

2.1.4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本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货物、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说明书及其它有关资料 and 材料。

2.1.5 “服务”系指供应商中标后，按本招标文件规定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支持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2.2 合格供应商

2.2.1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 委托

2.3.1 如供应商代表不是该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统一格式）

2.4 投标费用

2.4.1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相关的全部费用。

三、招标文件

3.1 招标文件的构成

3.1.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澄清和补充文件组成：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人需求

第四章 开标、评标与定标

第五章 评标内容及标准

第六章 主要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第七章 投标格式

招标过程中发出的澄清和补充文件

3.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通过“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澄清或者修改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投标文件

4.1 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4.1.1★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投标无效。

4.1.2★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供应商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如提供虚假材料进行响应的，将移交采购人依法处理。

4.1.3 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因行业或产品特殊性除外（但供应商须配有中文标注）。

4.1.4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4.1.5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内容为必须明确响应条款，供应商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投标无效。

4.2 投标文件的构成（包括但不限于）

4.2.1 投标函

4.2.2 开标一览表

4.2.3 分项报价表

4.2.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2.5 投标保证金

4.2.6 技术偏离表

4.2.7 书面声明

4.2.8 资格审查资料

4.2.9 相关声明

4.2.10 其他资料

4.3 证明货物（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关文件

详见采购人需求

4.4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4.4.1★投标文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投标代表在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公章，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处理。

4.4.2★投标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投标代表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处理。

4.4.3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4.5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5.1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公章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6 投标文件的递交

4.6.1 所有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6.2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7★投标保证金

4.7.1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7.2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7.3 递交截止时间：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7.4 账户名称、开户行、账号、联系人、电话：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7.5 出现下列情况，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 (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予退还情形。

4.8★投标有效期

4.8.1 投标有效期见前附表。

4.9 投标报价方式及要求

4.9.1 所有投标报价均按人民币报价（特殊要求除外），所报价格为将货物送达用户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毕合格后的全部价格（含货物价款、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位以及安装、安装所需辅材、检验检测、调试、售后服务、

培训、保修等全部费用，供应商须综合考虑在本次投标报价中）。

4.9.2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4.9.3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4.10.4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9.5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 4.9.2—4.9.5 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四章 4.2 款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9.6 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对每一项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投标无效。

4.9.7 供应商必须整包报价，否则投标无效。

4.9.8 供应商所报的单价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应保持不变并不因劳务、材料、机械等成本的价格变动而做任何调整。

4.9.9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4.9.10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高于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4.9.11 供应商投标内容有漏报的，视为本次投标报价中包含本次采购所有内容，采购人不予找补。

第三章 采购人需求

一、项目概况

1. 建设目标

根据《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规范》《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实验室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工作》等文件与教育部有关要求，对高校实验室危险化学品的管控提出了明确要求。

各高校要全面落实实验室安全责任体系，完善高校实验室分级分类和危险源管控分级管理体系，以排查和整改安全隐患为抓手，以防范遏制各类安全事故为目标，掌握防范实验室安全风险的主动权；要扎实开展加强高校实验室安全专项行动，对实验室安全隐患进行“全过程、全要素、全覆盖”排查，重点做好易燃、易爆、易制毒、剧毒化学品安全及生物安全隐患排查与整改工作，杜绝实验室安全事故尤其是重特大事故发生，营造安全和谐的教学、科研环境。

哈尔滨工业大学的各类实验室作为校园教学科研的重要支撑，其具有高危险性的特点，任何人为的不规范操作或实验材料、危化品存储使用不当都有可能导致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给校园安全管理带来隐患，因此实验室需要保证 24 小时的监控，但由于实验室数量多，环境复杂，无法实行 24 小时人为监管，智能监管便成为实验室的最佳选择，通过在各实验室安装热成像双光谱筒型网络摄像机、防爆筒型红外网络摄像机、防暴变焦半球型网络摄像机、筒型变焦网络摄像机，实现实验室环境感知和火灾检测，辅助实验室现有设备，及时对实验室安全事故的产生预警，预防实验室重大安全事故的发生。

2. 预期的建设效果

系统采用模块化设计思路，分为热成像双光谱筒型网络摄像机、防爆筒型红外网络摄像机、防暴变焦半球型网络摄像机、筒型变焦网络摄像机、存储系统等，并接入原有校园安防平台。

提高实验室安全管理水平，减少安全隐患，对学校部分实验室进行安全防护和预警，实现实验室动态可视化和安全数据可视化，形成“事前预控，事中监测，事后处理”安全管理机制。

在学校的部分重点实验室中建设热成像双光谱筒型网络摄像机，对易燃物品、电气设备进行测温监测，实现安全防护和预警，提高实验室安全管理水平，及时排查安全隐患。

实验室内存放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时，需部署防爆筒型红外网络摄像机，在发生爆炸等紧急状况下能够实时记录下现场的实际情况，用于应急救援指挥和事故原因回溯。

本次实验室监控系统建设将基于原有系统进行业务升级，不进行重复建设，不改变现有平台组网，仅对前端进行建设以及智能业务共用，可进行平滑接入。

通过前端智能识别以及算法进行检测报警，与校园 APP 进行对接，校园 APP 需要针对视频平台传输的视频协议及报警协议机进行开发，开发后支持权限管理、视频及报警信息 APP 实时查看，报警后同步推送“校园 110 中心指挥中心”以及校园 APP。

实验室存储需达到 30 天回放存储。

视频数据、报警数据实时推送给四方（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保卫处、消防负责人、实验室责任人），进行四方联动，触发报警事件后四方进行第一时间处理，确保无后续安全隐患。

二、项目需求描述

根据监控点的具体位置和情况，采用热成像双光谱筒型网络摄像机、防爆筒型红外网络摄像机、防暴变焦半球型网络摄像机、筒型变焦网络摄像机相结合的方式。同时把新建前端摄像机接入原有智能分析系统进行人员二次分析功能，并可与原有监控系统进行共用，在不改变现有平台组网，仅对前端进行建设以及智能业务共用，可进行平滑接入。

1. 重点防火检测：

新建 427 台热成像双光谱筒型网络摄像机探测实验室内部敏感器材和易燃器材温度，在线监测及诊断。根据不同区域实际情况进行针对性检测，满足重大危险源的技术防护要求。

2. 防暴变焦半球型网络摄像机：

在气体实验室建设 550 台防暴变焦半球型网络摄像机，可实时监测实验室内部实验情况，对重点实验环境进行全天候实时监控，确保实验室内部安全，在事故工况下，为事故应急决策、事故调查以及实验室防护条件的改进提供依据。

3. 防爆筒型红外网络摄像机：

在实验室内存放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的场所部署 10 台防爆筒型红外网络摄像机，在发生危化品泄漏、火灾、爆炸等事故工况下，为事故应急决策、事故调查以及实验室防护条件的改进提供依据。

4. 实验室外部环境监控摄像机：

新建 375 台实验室外部筒型变焦网络摄像机，用于充实实验室周边安全技防，消除实验室安全监控盲点。便于掌握实验室安全准入等管理制度落实情况。

5. 实验室安防监控系统的智能边缘算法：

5.1 实验人员进入实验室可进行实验室着装检测，采用边缘计算模式，进行工作服检测，未穿工作服人员进入进行告警联动功能，进行提示。

5.2 实验室内部人员行为分析功能，如跌倒检测、打架检测等异常行为检测，发生异常行为时及时报警提示，保证实验人员安全。

5.3 实验室内部人员行为分析功能可根据实验室分析类别实现专用场景及动作分析。

6. 实验室安防监控系统的存储平台：

要求监控控制平台的数据库在记录图像信息的同时，还应记录与图像信息相关的检索信息，如设备、通道、时间、报警信息等。考虑对录像文件的采取防篡改或完整性检查措施；支持按图像来源、记录时间、报警事件类别等多种方式对存储的图像数据进行检索，支持多用户同时并发访问同一数据源；

并根据实验室存储要求，本次存储全部按照 30 天存储时间设计，采用分布式存储方案，根据现场实施情况进行前端存储部署，总计 20 台 16 盘位网络视频录像机。

存储容量不受限制，存储系统采用分布式存储集中管理设计，监控录像保存周期和保存数量可随需扩容延长。

存储系统采用高性能监控级 SATA 硬盘，可保障监控数据的安全性，事后监控、调阅、调查有充分保障。设备需支持实现 RAID 保护，保障监控数据的安全性。

7. 网络传输：

采用原有校园安防系统网络，接入到校园安防平台，实现监控统一管理和事故发生时的应急指挥调度。

监控系统网络的建网思路需要做一个整体规划，应考虑如下几个方面：

根据前端点位分布情况，进行接入交换机部署，采用 POE 供电交换机，接入交换机集中到各楼宇的汇聚交换机中，回传到校园安防核心交换机进行联网管理，总计 137 台 POE 接入交换机、12 台千兆光口汇聚交换机、2 台 24 口千兆光口汇聚交换机、15 台汇聚交换机。

本项目网路传输采用原有监控网络，在不再不改变现有网络情况下，部署在现有安防网络上。

由于本系统后续需要与校园网、校园 APP 等做数据对接，本次在中心端增加 2000 路视频准入安全设备，确保监控专网视频资源不被非法盗用。

建设原则

业务保障原则：网络及安全建设的根本目标是能够更好的保障网络上承载的业务，在

保证安全的同时，还要保障业务的正常运行和运行效率。

结构简化原则：设计需要简化网络结构，降低整个网络的故障点，更便于设计防护体系和管理。

实用性原则：安全体系建设将始终遵循“面向应用，注重实效”的指导思想。紧密结合现有网络和应用情况，充分保证原有系统和结构的可用性。

完整性原则：网络安全建设必需保证整个防御体系的完整性。在安全体系建设中，我们采取多种安全防御的技术和措施来保障的网络系统安全运行。

整体均衡原则：要对信息系统进行全面均衡的保护，要提高整个信息系统的“安全最低点”的安全性能，保证各个层面防护的均衡。

安全目标与效率之间的平衡原则：要综合考虑安全目标与效率、投入之间的均衡关系，确定合适的平衡点，不能为了追求安全而牺牲效率。

动态发展原则：安全防范体系的建设不是一个一劳永逸的工作，而是一个长期不断完善的过程，所以技术方案要能够随着安全技术的发展、外部环境的变化、安全目标的调整而不断升级发展。

三、项目技术要求

1. 总体要求

此项目建设购置的所有监控设备要接入到学校保卫处校园安防系统统一管理。各供应商自行联系用户单位对现有平台部署情况进行踏勘，制定切实可行的接入方案。

一、接入校园安防系统平台，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功能使用不能受影响，否则项目按废标处置；

二、接入方案所涉及增加的软硬件及对接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并在投标报价清单中列出；

三、保证调试完毕后平滑上线运行；

四、满足实验室火点检测数据信息、AI 智能分析数据、行为分析数据、人员数据等多维数据信息通过接口协议与原有校园安防系统进行传输并形成联动；

五、在视频接入部分，面对新建设备需要支持标准协议，通过标准协议接入原有校园安防系统进行功能匹配，需支持软硬解实况、软硬解轮切，硬解轮切计划等功能；

六、智能数据等多维数据信息通过原有校园安防系统接口对接，实现智能数据传输，并满足原有系统针对 AI 智能数据分析及联动，并可反向控制分析系统进行操作，提取需求信息数据，推送智能相关数据。

设备采购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	单价(元)	数量	金额(元)
1	热成像双光谱筒型网络摄像机	包含支架		427	
2	防爆筒型红外网络摄像机	包含防爆软管、支架等		10	
3	防暴变焦半球型网络摄像机	包含支架		555	
4	筒型变焦网络摄像机	包含支架		375	
5	16 盘位网络视频录像机	存储 30 天		20	
6	视频接入平台			1	
7	1 盘位 8 路智能边缘计算			11	
8	POE 交换机			137	
9	千兆光口汇聚交换机			12	
10	24 口千兆光口汇聚交换机			2	
11	汇聚交换机			15	
12	万兆汇聚交换机			4	
13	云服务主机			1	
14	插排式 UPS 电源			2	
15	智能模块化机柜			2	
16	技术服务	包括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管理费、其他措施项目费等、脚手架搭拆、税费、施工辅材、线缆、人工等		1	
17	危化品库技术服务	包括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管理费、其他措施项目费等、脚手架搭拆、税费、设备施工辅材、线缆、人工等；危化品暂存间三处及危废中转间两处，五处视频数据需接入校园安防平台。		1	
合计					

供应商须按设备配置情况，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及组成

2. 关键设备技术指标

序号	名称	技术要求
1	热成像双光谱筒型网络摄像机	1. 靶面尺寸: $\geq 1/1.8$ 英寸, 内置 ≥ 1 个 8GB eMMC 芯片, ≥ 1 个 RJ45 接口, ≥ 2 个报警输入接口、 ≥ 2 个报警输出接口、 ≥ 1 个 RS485 接口。
		2. 可见光传感器 $\geq 2.9\mu\text{m}$; 热成像传感器 $\geq 12\mu\text{m}$ 。
		3. ▲热成像探测器规格分辨率 $\geq 256*192$, 提供公安部权威检验报告证明。
		4. 最小照度: 彩色: $\leq 0.00051\text{x}$, 黑白: $\leq 0.0001\text{ lx}$ 。
		5. 声音采集距离 $\geq 10\text{m}$ 处, 支持通过客户端软件进行播放。
		6. 支持设备软件升级过程中断电, 重新加电后可恢复到升级前的软件版本。
		7. 支持监控画面中出现多个燃烧的热源时, 浏览器或客户端软件给出报警提示。
		8. ▲支持使用 POE 供电时, 电源输入接口支持输出 DC12V 电压, 提供公安部权威检验报告证明。
		9. 支持可见光视频和热成像视频画面融合显示。
		10. ▲支持温度检测功能设置, 并可设置温度阈值, 当检测到的温度超过或低于或匹配设定阈值时, 会产生告警, 并可以联动声光告警, 提供公安部权威检验报告证明。
		11. \geq IP68 防护等级的要求。
		12. 配置筒机壁装支架。
2	防爆筒型红外网络摄像机	1. 像素 ≥ 500 万
		2. 电源电压在 DC12V $\pm 35\%$ 范围内变化时, 设备应能正常工作。
		3. 支持 H. 265、MJPEG、H. 264 设置选项, 支持 H. 264/H. 265 格式设置为 Baseline/Main/High Profile。
		4. 支持 SD 卡录像文件保护功能, 支持 SD 卡中录像文件仅能通过专属客户端播放。
		5. ▲在丢包率设置为 25%, 网络延时 50ms 的网络环境下, 可正常显示监视画面, 提供公安部权威检验报告证明。
		6. 支持设定的侦测区域内具有目标移动, 支持报警提示在客户端显示, 支持 $\geq 8 \times 22$ 个移动侦测区域。

		<p>7. ▲支持视频保护功能：可配置启用或关闭视频内容保护功能，启用该功能时可对视频图像码流进行随机混淆处理，即对每帧视频图像编码随机改变每帧视频数据报文中若干字节的内容后再进行网络传输，提供公安部权威检验报告证明。</p> <p>8. 红外补光识别距$\geq 30\text{m}$。</p> <p>9. ▲支持通信数据保护功能：通过提取通信网络数据包方式获得的经过数字随机混淆处理的视频码流无法正常播放，提供公安部权威检验报告证明。</p> <p>10. $\geq \text{IP68}$ 防护等级的要求。</p> <p>11. 配置电源适配器、防爆控制箱、防爆挠性软管、防爆筒机壁装支架。</p> <p>12. 产品安装服务需符合 GB/T3836.16-2017 标准并提供防爆认证。</p>
3	防暴变焦半球型网络摄像机	<p>1. 摄像机像素≥ 400 万，内置：$\geq \text{CPU/GPU/NPU}$ 一体化芯片、大于等于 1 个拾音器。</p> <p>2. 支持 MicroSD 卡插槽，支持 MicroSDHC/MicroSDXC，支持容量$\geq 512\text{GB}$ 的内存卡，支持内存卡热插拔，提供公安部权威检验报告证明。</p> <p>3. 最低照度：彩色$\leq 0.0005\text{lux}$、黑色$\leq 0.0001 \text{ lux}$。</p> <p>4. 支持宽动态自动设置选项，支持在环境亮度变化时自动进行关闭/开启切换。</p> <p>5. 支持设定的侦测区域内具有目标移动，支持报警提示在客户端显示，支持$\geq 8 \times 22$ 个移动侦测区域。</p> <p>6. ▲支持认证模式设置功能：支持 IE 浏览器或客户端软件设置身份认证模式，设置选项包括无、Basic 和 Digest 三种，提供公安部权威检验报告证明。</p> <p>7. ▲可配置启用或关闭视频内容保护功能，启用该功能时可对视频图像码流进行随机混淆处理，即对每帧视频图像编码随机改变每帧视频数据报文中若干字节的内容后再进行网络传输，提供公安部权威检验报告证明。</p> <p>8. 电源电压在 $\text{DC}12\text{V} \geq \pm 35\%$ 范围内变化时，应能正常工作。</p> <p>9. ▲应符合 GB/T4208-2017 中 IP68 的要求，提供公安部权威检验报告证明。</p> <p>10. 配置安防电源适配器。</p>
4	筒型变焦网络	<p>1. 摄像机像素≥ 400 万，内置≥ 1 个 GPU 芯片、≥ 1 个拾音器。</p>

	摄像机	<p>2. ▲支持 MicroSD 卡插槽，支持 MicroSDHC/MicroSDXC，支持容量 ≥512GB 的内存卡，支持内存卡热插拔，提供公安部权威检验报告证明。</p> <p>3. ▲最低照度：≤0.0005lux，黑色≤0.0001 lux，提供公安部权威检验报告证明。</p> <p>4. 支持移动侦测功能在设定的侦测区域内具有目标移动，支持在客户端给出报警提示，支持 ≥18×22 个移动侦测区域，提供公安部权威检验报告证明。</p> <p>5. 支持 IE 浏览器下宽动态自动设置选项。支持环境亮度变化时自动进行关闭/开启切换，提供公安部权威检验报告证明。</p> <p>6. ▲支持视频内容保护功能：启用视频内容保护功能后，从存储介质（SD 卡等）中直接拷贝或下载的视频数据，解码密钥的用户才能正常播放，缺少解码密钥则无法正常播放，提供公安部权威检验报告证明。</p> <p>7. ≥IP68 防护等级的要求。</p> <p>8. 配置安防电源适配器、筒机壁装支架。</p>
5	16 盘位网络视频录像机	<p>1. ▲支持 ≥16 个硬盘一对一指示灯、≥1 个网络状态指示灯（NET）、≥2 个解码卡指示灯（SLOT0、SLOT1）、≥一个扩展柜指示灯（LINK）、≥1 个运行指示灯（RUN）、≥1 个告警指示灯（ALM），提供公安部权威检验报告证明。</p> <p>2. 支持大于等于 4 个 10M/100M/1000M Base-T 自适应以太网业务接口。</p> <p>3. ▲单机具备 ≥16 个 SATA3.0 硬盘接口，可扩展至 ≥48 块硬盘；单盘最大支持 10TB，提供公安部权威检验报告证明。</p> <p>4. 支持 ≥512Mbps 视音频码流接入和存储，提供公安部权威检验报告证明。</p> <p>5. ▲支持 ≥2 个 miniSAS 级联扩展接口、≥1 个 eSATA 存储扩展接口，提供公安部权威检验报告证明。</p> <p>6. 支持 UNP 功能、可实现内外网穿越，提供公安部权威检验报告证明。</p> <p>7. ▲支持 RAID0、RAID1、RAID5、RAID6、RAID10、RAID50、RAID60 功能，支持一键创建 RAID5，提供公安部权威检验报告证明。</p> <p>8. 配置 3.5 英寸 8TB 容量企业级专用硬盘 16 块。</p> <p>9. 存储：4M 存储 30 天，RAID5。</p>
6	视频接入平台	<p>1. 支持 ≥12 个 1000M 光纤接口、≥12 个 1000M RJ45 网络接口、≥4 个 10G 光纤接口。</p> <p>2. ▲支持视频传输能力 ≥2000 路 4Mbps 并发码流，提供公安部权威检验报告证明。</p>

		<p>3. 支持双路电源供电时，其中一路电源断电，不应出现数据丢失。</p> <p>4. 支持根据 IP 地址、协议和端口的终端接入控制情况，对接入的终端进行管理和控制。</p> <p>5. 支持网络在接入白名单中的设备终端可正常通信。</p> <p>6. 可允许或拒绝指定 MAC 地址的设备访问。</p> <p>7. ▲支持进行基于线路管理、管道管理、基于接口的上下行带宽管理，提供公安部权威检验报告证明。</p> <p>8. 支持动态 NAT、静态 NAT，支持域名至 IP 的 DNS 映射功能，在 ALG 命令行下，支持部署 DNS、FTP、H.323、ILS、MSN、NBT、PPTP、SIP 等选项。</p> <p>9. ▲支持根据用户、时间配置强下线的策略控制，支持 SSL VPN，支持显示 SSL VPN 在线用户，提供公安部权威检验报告证明。</p> <p>10. 具备未授权设备接入指定网络并进行通信时，可拦截报文，并将拦截告警传至监控平台。</p> <p>11. ▲支持对在白名单中的设备发出的数据报文进行转发，拒绝非白名单中的设备发出的数据报文的转发，提供公安部权威检验报告证明。</p>
7	1 盘位 8 路智能边缘计算	<p>1. 支持视频流人脸检测、比对。</p> <p>2. 支持视频流深度智能周界。</p> <p>3. 支持跌倒、攀高、打架、逗留视频流行为分析。</p> <p>4. 支持 ≥8 路符合 ONVIF、RTSP、GB28181 协议的第三方摄像机。</p> <p>5. 支持双千兆网口，支持双网络 IP 设定等应用，适用于多种组网环境。</p> <p>6. 支持浏览器访问与控制。</p> <p>7. 支持 RESTful API 二次开发接口，将数据实时上报给指定服务器。</p>
8	POE 交换机	<p>1. 端口类型：≥24 个 10/100/1000M 以太网电接口，≥4 个 1000Base-X SFP 光口。</p> <p>2. POE： 单端口最大供电功率 ≤30W； 交流供电最大供电功率 ≤370W；</p> <p>3. 每台配置原厂千兆单模单纤模块 2 个，共 274 个。</p>
9	千兆光口汇聚交换机	<p>1. 交换容量：≥598Gbps/5.98Tbps。</p> <p>电源：模块化双电源。</p> <p>风扇：模块化双风扇。</p>

		2. 接口类型：电口数 ≥ 16 ；独立的光电复用接口数 ≥ 8 ；万兆端口 ≥ 4 ；扩展槽 ≥ 1 。
		3. 每台配置原厂万兆单模单纤模块 2 个，共 24 个。
10	24 口千兆光口汇聚交换机	1. 交换容量： $\geq 598\text{Gbps}/5.98\text{Tbps}$ 。
		电源：支持可插拔双电源。
		风扇：支持可插拔双风扇，风扇支持端口侧/端口侧出风，支持扩展槽。
		2. 接口类型： ≥ 24 个 SFP 端口， ≥ 8 个 10/100/1000Base-T(combo) 端口， ≥ 4 个万兆 SFP+ 口，扩展插槽 ≥ 1 。
		3. 每台配置原厂万兆单模单纤模块 2 个，共 4 个。
11	汇聚交换机	1. 交换容量： $\geq 336\text{Gbps}/3.36\text{Tbps}$ 。
		转发性能： $\geq 144\text{Mpps}$ 。
		2. 接口类型： ≥ 24 个 10/100/1000Base-T 端口， ≥ 4 个 SFP 端口。
		3. 每台配置原厂千兆单模单纤模块 2 个，共 30 个。
12	万兆汇聚交换机	1. 交换容量： $\geq 2.56\text{Tbps}/23.04\text{Tbps}$ 。
		2. 接口类型： ≥ 24 个 1/10G SFP Plus 端口。
		3. 每台配置原厂万兆多模光模块 2 个，共 8 个。
13	云服务主机	1. 千兆电口 ≥ 4 ，万兆光口 ≥ 2 。
		2. ▲CPU 为国产芯片，提供体现 CPU 芯片型号的第三方测试报告复印件。
		3. 提供基于云构筑的安全分析 SaaS 服务能力，无需在本地部署任何软件平台，SaaS 服务基于安全防御节点上送的安全日志能够进行日志的聚合、分析、判定动作，去除安全日志的噪音，可在安全日志分析后标注为“确认为攻击”、“已下发告警”等状态，提供精准的安全威胁事件展示；需提供云端安全 SaaS 服务分析运营平台。
		4. 用户可登陆互联网查看外部攻击源、失陷主机、恶意文件等安全事件，并可对外部威胁进行黑名单封禁、可对失陷主机进行手工隔离。
		5. 需按周、按月为用户提供安全服务报告，安全服务报告将以邮件形式发送至用户注册邮箱。通过安全服务报告，客户可清晰了解以下信息：服务时间、失陷主机数量及详情、威胁防护次数及趋势、攻击源数量及趋势、恶意文件数量及趋势、网络应用层流量基于用户、应用维度的分布情况。
14	插排式 UPS 电源	1. 容量 $\geq 600\text{VA}$ ，后备式，内置电池。
		2. 输出 ≥ 2 个 USB 充电器， ≥ 4 个国标防浪涌插座。

		<p>3. 支持来电自动重启功能，市电来电后无需手动开机，即刻恢复供电。</p> <p>4. 具备 USB 通讯接口，支持自动关机软件：实现 UPS 低电量或者故障时自动关机，保护电脑；可实时查看 UPS 的当前状态，实现能效自动管理。</p> <p>5. 独立电池仓：独立设计便于更换电池。</p> <p>6. ▲提供制造商质保期内无理由换新承诺（包括但不限于电池容量降低）。</p>
<p>15</p>	<p>智能模块化机柜</p>	<p>1. 智能模块化机柜由机架专用空调、机架式 UPS、供配电单元、动环监控系统、数字化 APP 运维管理系统、IT 设备安装位等组成。</p> <p>2. 机柜尺寸宽*深*高≥600*1200*2000mm，≥42U，提供标准服务器安装空间不少于 30U。</p> <p>3. ▲可实现基于 WEB 和手机 APP 界面的远程监控，可接入现有机房大网管，能够实现使用部门独立和大网管集中的资产管理、报警管理和运维管理，实现统一的、高度集中的远程管理。</p> <p>4. 机柜后部应具有电缆管理专用通道，后通道为集成且可调，给免工具的附件提供零 U 安装位置。每个通道都应配置有两个安装架，可支持多达四个附件（如 PDU 和垂直理线器）的组合。</p> <p>5. 机柜顶部和底部均应配置有走线孔，机柜顶部设计可支持安装顶部走线槽。</p> <p>6. 要求安装单独的线缆槽，线缆隔板，隔热盲板（空位满配）等，这些附件均应采用模块化方式。</p> <p>7. 机柜前门应安装有节能 LED 灯管，可与机柜门磁实现联动开启和关闭功能。</p> <p>8. ▲采用高度集成的精密模块化配电单元，机架式安装≤3U，断路器和防雷模块要求与机柜同一品牌监控协议一致，不接受外采，提供机柜内安装同品牌断路器实物照片及断路器官网截图。单路输入，配置 C 级防雷、配置系统总输入开关及过压脱扣单元、维修旁路、UPS 输入输出开关、空调输入开关和 4 个 RPDU 输出以方便扩展。</p> <p>9. ▲手动维修旁路开关带辅助触点并将信号传递到控制系统，即使手动维修旁路开关的误操作也不会引起 UPS 的故障。</p> <p>10. 配置 2 条 RPDU，输入交流单相 220V32A，输出 20 位 10A +4 位 16A(国标口)，垂直安装，0U 占用空间。</p> <p>11. UPS 主机，机架式 2U，容量≥6KVA，纯在线高频节能型；单进单出，具有内置静态旁路，输入电压 110-300VAC 输入电压范围，适应各种恶劣环境；输入功率因数≥0.99，输入谐波电流<5%，兼容发电机接入。</p>

		<p>12. UPS 输出功率因数=1，整机效率>94%；所有 PCB 板均采用三防漆；“LCD+LED”工作显示方式，具有智能电池管理功能；UPS 应与机柜同一品牌。</p>
		<p>13. 机柜微环境动环监控系统，监控内容应包含 UPS、空调、烟感、门磁、温湿度、水浸；监控显示屏为 10 寸多点触控电容屏，需安装在机柜前门中央，可实现对设备和微环境监控系统的本地监控和管理；自带 AI/DI/RS232/RS485 接口，可实现数据快速采集处理；图形化展示，支持滑动操作、图案解锁等功能；内置 USB 接口，支持 3G/4G 无线模块；提供显示屏监控界面实物照片。</p>
		<p>14. 完全网络化，支持无线和有线网络，可通过网络 WEB 界面对监控对象和多台监控设备进行远程、实时的监控；动环监控系统有免费手机 app 提供使用以实现远程管理和监控。</p>
		<p>15. ▲提供数字化运维管理平台，具有资产管理、报警管理和工单管理功能，要求扩容简单，调度灵活；要求具有集中管理功能，可以通过手机 APP 和 WEB 界面进行轻松管理，要求机柜能够接入学校大网管，可通过大网管对其基础设施和 IT 设备资产状态进行管理；设备资产精细化管理，便于运行维护；还可以实现远程诊断、故障预警及工单管理，确保设备故障尽快处理；可查询设备的各种当前运行数据和历史数据；提供设备告警报表、运行数据报表和操作记录报表，支持报表的分页显示和数据导出功能；历史数据自动备份功能，可自动对历史数据进行定时备份。</p>
		<p>16. ▲满足国际和云服务行业信息安全标准，提供公安部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p>
		<p>17. 机架式空调内机≤5U，独立制冷模块包含室内外机，总制冷量≥3.5KW，制冷剂 R410A；采用直流变频压缩机；采用电子膨胀阀，具有快速除湿功能；室内室外机采用直流变频电机，可实现无极变速；室外机标准工作温度范围为-15℃~45℃；</p>
		<p>18. ▲具备来电自启动功能；配置有两个应急风扇单元，分别安装在机柜的前下方和机柜的后上方，每个应急风扇单元由三个高性能风扇组成，由 UPS 供电，并可通过一体机触屏进行参数设置、开机和关闭。机架式空调应与机柜及 UPS 同一品牌。</p>
		<p>19. 配置铅酸免维护蓄电池，含配套电池柜、电缆、辅材等。</p>

16	技术服务	<p>1. 包括四个校区施工费、强弱电布线、光纤敷设、穿管、挖沟、脚手架搭拆、熔纤、尾纤、光纤、网线、水晶头、电缆、插排、辅材、机柜、设备调试费、人工费、规费、管理费、税费等本项目涉及的所有费用。</p> <p>2. 网线采用 Cat6 类非屏蔽线缆(D165-G)，通过标准最高传输频率 250MHz 测试，额定传输速率(NVP)68%，单根导体直流电阻：$\leq 9.0\Omega /100m$，导体软圆铜线 $0.57mm \pm 0.02mm$，绝缘 HDPE，线对 4 对，屏蔽方式 U/UTP，线对采用“十”字骨架隔离，护套材料 PVC，护套外径 $6.3 \pm 0.3mm$，产品符合 TLC 单体认证，要求提供网线 EC、FCC、3P、ETL、CE 认证证书。</p> <p>3. 列表说明本次整体项目涉及安装实验室及对应布点清单。</p> <p>4. 质保期内提供驻场运维服务，工作日要求两名驻场服务人员（提供人员身份证明及社保证明），非工作时间设备出现故障，要求服务人员 2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置，提供书面承诺书。</p> <p>5. 配套监控中心大屏解码器及拼控设备。</p>
17	危化品库技术服务	<p>1. 包括五处危化品库视频数据接入校园安防平台的施工费、强弱电布线、光纤敷设、穿管、脚手架搭拆、熔纤、尾纤、光纤、网线、水晶头、电缆、插排、辅材、机柜、设备调试费、人工费、规费、管理费、税费等本项目涉及的所有费用。</p>

3. 项目验收及质保期

项目履约保证金为中标额的 5%。

合同签订后 3 个月内交付所有功能并接受验收。

项目验收须达到如下要求：

- (1) 项目要求的全部功能
- (2) 所有工程全部完工
- (3) 所有设备全部安装调试完毕

项目免费质保周期为三年。

所有供应商须按照上述要求分项应答，按照指定的日期和验收要求供货，并承诺质保周期。

4. 付款方式和条件

- (1) 签订正式合同后，支付中标额的 30 %；
- (2) 合同约定的设备进场后，支付中标额的 40 %。
- (3) 全部设备调试上线运行，并验收合格后，由中标单位将中标额的 5%转入学校基本账户作为质保金后，退还履约保证金，支付项目剩余尾款。
- (4) 项目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由学校返还质保金。

5. 售后维护要求

5.1 对项目使用培训的要求

5.1.1 应针对本项目的最终用户和系统运行维护用户提供分层次培训。需提供灵活多样的培训方式，包括最终用户的操作培训、对运行维护人员的技术培训等。

5.1.2 应制定详细的人员培训方案，培训方案应包括培训目的、培训时间安排、人员层次、人数、次数、培训课程（包括课程介绍）主要内容（列出培训基本内容）培训组织方式等。

5.1.3 培训的内容及方案应由双方协商制定。供应商前来进行技术培训的人员的费用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5.2 对项目售后服务的要求

5.2.1 在项目实施地点要有售后服务机构。

5.2.2 在服务期内，应始终通过现场服务、电话服务、远程服务等方式提供快速、高效的维护服务。

5.2.3 服务期内须提供所供软件系统的系统 BUG 修复、系统性能优化等服务。

5.2.4 协助采购人对产品运行环境（包括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以及其它相关软件）及时进行打补丁、查病毒服务。

5.2.5 实施系统维护或修改设计后，应在 1 周内更新有关技术文档并提交采购人。

5.2.6 技术支持方面，提供 7×24 小时的技术咨询服务，每年提供至少 2 次对系统运行状况的评估服务，提供工作日两人驻场运维服务，每月 1 次巡视服务，检测软件系统及运行环境的运行情况。

5.2.7 故障响应方面，提供 7×24 小时的故障服务受理；对重大故障提供 7×24 小时的现场支援，一般故障提供 5×8 小时支援；故障服务的响应时间小于 1 小时；中断时间不能超过 3 小时。

所有供应商须按照上述要求分项应答，明确售后维护方案。

四、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要求

采购甲乙双方均对对方提供的技术情报和资料承担保密义务，如需公开或向第三方提供，需经对方同意。乙方在工作中获取的甲方提供的信息、资料、数字均应予以严格保密，乙方负责本项目的人员不得向任何单位和个人泄密。如因泄密造成后果的，乙方应承担全部法律的责任。乙方对甲方提供的信息资料等在完成合作后返还甲方。

不论本合同是否变更、解除、终止，本条款长期有效。

提醒注意：

序号	标的名称	所属行业
1	实验室视频监控系统建设（航天尖兵）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1、以上采购需求不指向任何一种品牌或供应商，★项技术参数为重要技术指标，有 1 项不满足按投标无效处理。
- 2、供应商应按己方所投标货物的实际技术参数填写，如经评标委员会发现未按所投产品品牌的实际技术参数进行应答，而是完全复制招标文件的技术参数，与所投品牌的实际技术参数不符的，**按投标无效处理**。技术偏离表中“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应如实填写，并与“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一一对应，如响应技术条款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填写“正偏离”，如简单填写“响应”或“完全响应”投标无效。
- 3、供应商应注意采购文件的采购需求中指出的工艺、材料、软件和设备的参照品牌或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供应商在采购活动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品牌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的要求。
- 4、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等文件的相关规定，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符合上述条件的认证机构认证的产品（以下简称“经认证产品”）且产品型号须完全一致，投标文件中须附符合上述文件规定的认证证书，并在投标文件目录中予以标明，目录未标明的视为未提供。
- ★5、采购人所采购的产品属于国家有关安全、节能、环保等强制性标准时，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同时满足强制标准和本项目采购要求，且须在投标文件中按前款规定要求标明并提供认证证书。
- ★6、信息安全产品，需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应符合《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要求。
- 7、报价产品的各项技术指标不能低于国家强制性标准，否则投标无效。

二、供应商应提供以下资格证明文件

- 1★法人授权委托书（按招标文件要求格式签署）；
- 2★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4★营业执照；

5★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单；

注：供应商应按上述要求准备，且扫描件与原件须一致，不满足上述要求的，投标无效，资格审查时以电子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扫描件为准。

三、供应商应提供以下商务技术文件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正本中的开标一览表为唱标专用，不接受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

3★资格证明文件

4 其他需要提供的有效文件

以上★号为必备条款，任一条不满足则视为投标无效。

四、其他

与本项目招标相关的事务及澄清公告敬请关注招标公告发布媒介。

第四章 开标、评标与定标

一、开标

1.1 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开标。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

1.2 该项目为线上开标，采取服务器解密方式，供应商无需自行解密，届时服务器会自动进行解密。

1.3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宣读供应商名称、投标价格、修改或撤回投标的通知、与投标报价有关的声明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

1.4 供应商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格式填写“开标一览表”，未按要求填写“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无效。

1.5 唱标结束后，打印《唱标一览表》由评标委员会进行复核，复核无误后评标委员会在《唱标一览表》上签字确认。

1.6 评标结束后，供应商可登录系统查看中标结果。

二、评标委员会

2.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

2.2 评委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评审。

三、资格性审查

3.1 开标结束后，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内容详见第三章第二款〈供应商应提供以下资格证明文件〉，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按投标无效处理，不进入评标环节。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见“五、供应商不足 3 家处理”。

四、评标程序

4.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按投标无效处理，不进入商务和技术评估。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

4.1.1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1.2 交货时间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

4.1.3 交货地点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

- 4.1.4 投标文件份数不足的；
- 4.1.5 开标一览表无投标总价的；
- 4.1.6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给定格式要求编制、签署、盖章的；
- 4.1.7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4.1.8 未按供应商须知 4.8 款递交投标保证金的；
- 4.1.9 保修期或质保期低于招标文件规定的；
- 4.1.10 投标文件未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或不符合招标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4.1.11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1.12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4.1.13 提供虚假材料的；
- 4.1.1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 4.1.15 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中国”网站，对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企业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记录或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按投标无效处理；
- 4.1.16 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 4.1.17 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 4.1.18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没有明确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投标成为明确响应的投标。
- 4.1.1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4.2 投标文件的澄清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将通过“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3 商务和技术评估

4.3.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4.3.2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的评标方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优劣顺序排列。技术得分相同的，则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排名。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评分细则详见第五章。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3.3 评标优惠政策

4.3.3.1 根据财库[2020]46 号和财库〔2022〕19 号文件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3.3.2 根据财库〔2019〕9 号、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19 年第 16 号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所投产品为“经认证产品”时，在报价相同且采购文件未规定先后排序原则的情况下，上述产品排序在前，其余情况由评审委员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集体投票决定。

4.3.3.3 根据财库[2017]141 号文件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3.3.4 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照财政部规定的格式注明，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提供的上述材料与事实不符的，依照《采购法》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4.3.3.5 根据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3.3.6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3.4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五、供应商不足 3 家处理

5.1 投标截止后供应商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且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的，采购人可以选择以下方式进行：

5.1.1 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依法报上级主管部门批准。

5.1.2 重新组织招标。

5.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六、定标

6.1 中标无效

6.1.1 凡发现中标供应商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其中标无效，并移交采购人依法处理。

6.1.1.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6.1.1.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6.1.1.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中机构人员恶意串通的；

6.1.1.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6.1.1.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1.1.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6.1.1.7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采购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6.2 确定中标供应商

6.2.1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中标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

6.2.2 如果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招标活动。

七、授予合同

7.1. 采购人保留审查中标候选人全面履约能力的权利。

7.2 发布中标公告和发放中标通知书

7.2.1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按规定程序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介发布中标公告，中标公告发布同时应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3 合同签订

7.3.1 中标供应商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不得改变中标单价；不

得改变评标时确定的售后服务条款。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7.3.2 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为《合同》的必要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3.3 中标供应商无故未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按开标后撤销投标文件处理，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八、质疑和投诉

8.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纸质书面形式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参与本项目投标的委托代理人当面递交。

8.2 质疑供应商对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8.2.1 接收方式：纸质书面形式（由供应商的委托代理人递交）

8.2.2 联系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2.3 授权委托书，包括以下内容：

- （1）载明委托代理人姓名、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2）加盖企业公章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3）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名章，并加盖公章。

8.2.4 质疑函须包括以下内容：

- （1）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 （7）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名章，并加盖公章。

8.2.5 必要的证明材料

8.2.6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8.2.7 质疑材料不符合上述要求的，须在规定时间内补齐，否则不予受理。

注：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对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有最新规定的按最新规定执行。

九、中标服务费

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的标准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的规定下浮50%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交纳招标代理费。

十、其他

10.1 下载者需要发票的，须通过平台填写“开票申请”；平台下载服务费、由“中招联合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出具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可登录平台自行下载。

10.2 平台统一服务热线：010-86397110，（工作日 9:00-12:00，13:30-17:00），平台将确保下载者的购买信息在开标前对平台公司有关工作人员保密；如下载者主动与平台公司工作人员联系咨询事宜，则视为下载者主动放弃信息保密的权利，平台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五章 评标内容及标准

评分标准

评标项目	评标分项	评标分项及分值	分值
价格部分 (30分)	投标报价得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计算结果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30
商务评分 (15分)	售后服务响应和保证维修措施的承诺	提供关于本项目的主要设备的售后服务承诺(售后服务承诺是指厂商针对本项目的承诺，至少应为对所提供的设备提供原厂三年质保服务)。每提供一份得2分，四份全部提供(监控设备、网络设备、云服务主机、智能模块化机柜设备)得8分。	8
	培训方案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培训方案，方案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 (1) 培训计划；(2) 时间安排及培训方式等详细内容。以上方案每项满分为1分，每缺少1项内容或每有1处内容未针对本项目需求或没有实际可操作性的扣1分，扣完为止。	2
	人员配备	本项目涉及强弱电安装，为保证施工质量及安全，供应商需具备供配电、布线等交付实施能力，每配备1名电工得1分，最多得5分，须提供电工操作证(作业类别：电工作业，准操项目：低压电工作业或高压电工作业)和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5
技术评分 (55分)	参数响应	供应商投标所使用的产品完全满足或优于本项目要求所供货物技术参数标准的得35分，所提供的产品参数低于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技术参数标准的，每有一项▲号项不满足减2分，每有一项非▲号项不满足减1分，扣完为止。供应商必须提供完整的技术偏离表，并针对每一项参数进行应答。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参数，不提供证明材料视为不满足。如提供虚假参数投标，一经查实，此项不得分。	35
	技术保障	1.升级后的系统能实现报警信息联动弹出、告警录像联动存储，无需开发并提供承诺文件得5分，需要开发，周期小于10个自然日并提供承诺文件得3分，需要开发并且周期大于10个自然日得0分； 2.实现统一平台管理、调取录像、告警视频上墙等功能，无需开发并提供承诺文件得5分，需要开发，周期小于10个自然日并提供承诺文件得3分，需要开发并且周期大于10个自然日得0分； 3.可与原有的报警平台进行联动控制，无需开发并提供承诺文件得5分，需要开发，周期小于10个自然日并提供	15

		承诺文件得 3 分，需要开发并且周期大于 10 个自然日得 0 分。	
	网络设备安全要求	为保证本项目网络安全性，要求“24 口千兆光口汇聚交换机”为安全专用交换机，具备国家公安部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提供报告得 5 分，不提供不得分。	5

第六章 主要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哈尔滨工业大学货物（服务）采购合同（模板）

甲方：哈尔滨工业大学（采购单位名称）

合同编号：

乙方：

合同履行地：哈尔滨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哈尔滨工业大学[招标编号及项目名称]号（航天尖兵） 招标结果，经过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 合同内容和供货范围

- 1.1 合同内容（设备名称）：_____；
- 1.2 招标数量：_____；
- 1.3 交货地点：哈尔滨市内买方指定地点_____；
- 1.4 交货时间：交货时间在 202__年__月__日；
- 1.5 供货范围：（货物名称、型号、规格、价格必须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

货物（服务）名称	型号/规格	产地/厂家	技术参数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总价（元）
总 计							
合同总价（人民币）： _____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 _____）							

2、 合同总价

- 2.1 合同总价包括了本合同所有货物和随机附件的制造、采购、包装、税费、运输、保险和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以及有关安装、培训、调试、验收、质保期保障等的全部费用。
- 2.2 本合同总价为固定不变价，货物单价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保持不变。

3、 付款

- 3.1 设备付款办法：按如下_____方式支付：
 - A：预付 30%，剩余部分设备验收合格后七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
 - B：验收合格后双方签字盖章，凭发票一次性付清。

4、 货物的初步检验与验收

- 4.1 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原厂、全新的货物，且进货渠道合法。制造厂商必须在货物

出厂前，全面、准确地检验货物的质量、规格和数量，签发质量证明书。

- 4.2 乙方应委派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并提供货物安装调试的一切技术支持。安装调试的具体时间由甲方提前 3 天通知乙方。
- 4.3 货物最终验收标准：合同约定、国家相关技术标准、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时的封板（如有）等几方面为标准进行验收。
- 4.4 在货物抵达交货目的地后，甲乙双方就货物质量、规格和数量进行初步检验。如果发现到货物的质量、规格和数量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拒收货物，并在___天内签发拒绝收货通知书。乙方应于___天内重新提供符合合同约定的货物，否则，视为乙方逾期交货，甲方可向提出乙方索赔。
- 4.5 如果发现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被证明有缺陷，包括内在缺陷或使用不适当原材料，甲方将有权邀请有关部门进行检验，检验结果表明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因复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向乙方索赔；检验结果表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因复检发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5、 知识产权

- 5.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 5.2 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软件的使用权归甲方所有。

6、 质量保证与售后服务

- 6.1 乙方必须保证所供货物的各方面与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相一致，在货物正确安装、正常操作和维修情况下。乙方承诺本合同项下货物的免费保修期为___年，保修承担方为_____，此保证期从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 6.2 乙方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合同总价 5%的履约保证金（取整到百元）_____元人民币，履约保证金需从基本账户电汇到学校（账户号参见投标资料表），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到成交供应商提交的货物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交付之日止，经甲方出具同意清退履约金手续后，方能无息退还给乙方。
- 6.2 质保期满后，若有零部件出现故障，经权威部门鉴定属于寿命异常问题（明显短于该零部件正常寿命）时，则由乙方负责免费更换及维修。
- 6.3 质保期满后，应甲方要求，乙方应参考届时的市场价格，优惠向甲方提供必须的零配件；如有约定则以约定为准。

7、 违约责任

- 7.1 甲乙双方均应全面履行本合同，任何一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履行自己的义务，应当承担违约责任。违约方应当赔偿守约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的直接经济损失、间接经济损失、守约方为追究违约责任所发生的律师费、差旅费、交通费等。
- 7.2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甲方有权拒收，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5%的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从应付给乙方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该违约金。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需向乙方偿付合同总金额的5%违约金。
- 7.3 乙方逾期交货的，每逾期一天将处以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五的罚金，但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5%。甲方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天将处以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五的罚金，但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5%。
- 7.4 若乙方未按本合同的约定提供保修服务，甲方有权自行委托第三方提供甲方所需要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8、 风险承担

- 8.1 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在货物经甲方验收合格以前由乙方承担，在货物经甲方验收合格以后由甲方承担。
- 8.2 甲方因货物质量不符合约定的质量要求而拒绝接受货物或解除合同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 8.3 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甲方承担的，不影响因乙方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甲方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的权利。
- 8.4 由乙方承担货物毁损、灭失风险的，如货物毁损或灭失的，乙方应于___天内重新提供符合合同规定的货物，否则，视为乙方逾期交货。
- 8.5 由甲方承担货物毁损、灭失风险的，则甲方不能免除给付货款的义务。

9、 其它

- 9.1 除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外，卖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9.2 本合同书一式六份，甲方五份，乙方一份。
- 9.3 本合同发生争议时，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由哈尔滨市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货物（服务）采购合同签订须知

一、按照哈尔滨工业大学采购管理办法的要求，使用学校学校纳入预算管理的资金单价或批量总价在人民币 30 万元（含 30 万元）以上的货物采购，须签订货物（服务）采购合同，不属于招标范围内的货物采购项目可自行签订合同。

二、签订货物（服务）采购合同应统一采用学校样本，国内供货设备（人民币报价）采用《哈尔滨工业大学货物（服务）采购合同》，境外供货设备（外币报价）采用《哈尔滨工业大学进口货物采购协议》。

三、合同内容需严格按照招标、竞价结果签订货物（服务）采购合同，不得擅自更改和删除。

四、经过招标与采购管理中心公开招标的货物（服务），在公示期满后由招标中心向采购人、中标人发放中标通知书等招标资料。合同双方需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完成合同的签订。

五、经过网上竞价采购的货物（服务），在公示期满后采购人、前来签订合同时，需携带网上在线打印的成交公告、甲乙双方盖章的电子验收单（第一联）。原则上应先签订合同后供货。

六、采购人只能依据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标讯、中标（成交）公告等相关材料信息，填充合同空白项内容。

七、合同内容拟订后，乙方需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亲笔签名（如果乙方非法定代表人签字需提供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加盖乙方单位公章，同时采购人呈交所在单位主管领导预审，主管领导在甲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处签名。

八、招标与采购管理中心审核通过后，加盖“哈尔滨工业大学采购合同专用章”，合同即行生效。

九、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均不得擅自变更或终止合同，如确需变更或终止，应由责任方提交书面报告，送招标与采购管理中心审批、备案。所有变更或终止合同需签订补充合同作为依据。

十、合同价格大写请使用中文规范写法，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等。

如有疑问，请与货物招标采购管理办公室联系。

第七章 投标格式文本

《投标文件格式》是供应商的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1. 投标文件封面或扉页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公章）：

投标代表（签字或盖名章）：

电话：

投标日期：

2. 目 录

一、投标函

二、开标一览表

三、资格证明文件

四、其他资料

.....

（目录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制）

3. 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全称）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我方签字代表_____（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我方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

1. 开标一览表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3. 按招标文件中的“供应商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4. 资格证明文件
5. 投标保证金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完成本项目全部费用见开标一览表。
- （2）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第（编号、补遗书）（如果有的话）。
- （4）投标有效期为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天。
- （5）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6）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我方自愿接受采购人对我方提供的材料进行核实，一经发现材料弄虚作假，按投标文件无效处理，如已取得中标资格的，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如发生上述情况，同意采购人将我方列入哈尔滨工业大学供应商不良记录名单，3年内不得参与哈尔滨工业大学招标采购活动。

（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函件：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投标代表（签字或盖名章）：

日期：

4.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总报价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履行地点	质保期	备注
	大写：元 小写：元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投标代表（签字或盖名章）：

5. 分项报价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制造商名称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							
总 计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投标代表（签字或盖名章）：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_____（采购人全称）

_____（供应商全称）的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授权_____（投标代表姓名）
为投标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招标活动，全权处理招
标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名章）：

投标代表（签字或盖名章）：

供应商（盖公章）：

日 期：

附：

投标代表姓名：

职务：

详细通讯地址：

联系方式（手机）：

注：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和投标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姓名：性别：

年龄：职务：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公章）

年月日

法定代表人和投标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7. 投标保证金

供应商递交的投标保证金凭证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存款信息单
(或相关佐证材料)

8. 技术偏离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1					
2					
3					
.....					

1. 供应商必须按上表对第三章中“采购需求”内容逐条响应。

2. 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实质性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采购人依法处理。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投标代表（签字或盖名章）：

9. 书面声明

我方声明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收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投标代表（签字或盖名章）：

10. 资格审查资料
资格后审必要合格条件标准

序号	项目内容	合格条件	说明
1	法人授权委托书	扫描件加盖公章	
2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扫描件加盖公章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扫描件加盖公章	
4	营业执照	扫描件加盖公章	
5	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单	扫描件加盖公章	
6	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中国”网站，对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企业信用记录进行查询	供应商须未列入失信记录、无重大违法记录	采购人查询，供应商无需提供

注：供应商应按上述要求准备，且扫描件与原件须一致，不满足上述要求的，投标无效，资格审查时以电子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扫描件为准。

11. 相关声明

(1)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适用）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监狱企业证明（如适用）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内容和格式自拟。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适用）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公章）：

日期：

12. 其他资料

(其他材料由供应商自行编制)